

西原环保（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设立以来股本演变情况及董事
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确认意见

二零二三年六月

释义

本说明中，除非文意另有所指，下列缩略语和术语具有如下含义：

简称		释义
西原环保、公司、股份公司	指	西原环保（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西原有限	指	西原环保工程（上海）有限公司
本立项申请报告	指	关于担任推荐西原环保（上海）股份有限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的主办券商的立项申请报告
益环香港	指	益环香港有限公司
英达科技	指	英达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英立诚	指	英立诚机电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常州西原	指	西原环保设备（常州）有限公司
西原香港	指	西原香港有限公司
水环境投资	指	中国水环境投资有限公司
元、万元	指	无特别说明分别指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注：本说明中所列出的数据可能因四舍五入原因与根据说明中所列示的相关单项数据计算得出的结果略有不同。

本公司前身为西原环保工程（上海）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7 年 6 月 1 日，并于 2021 年 12 月 23 日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现将本公司自成立以来的股本演变情况说明如下：

一、公司设立以来的股本演变情况

（一）2007 年 6 月，西原有限设立

2007 年 5 月 22 日，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政府出具了浦府项字[2007]第 188 号《关于同意设立西原环保工程（上海）有限公司的批复》，同意日本株式会社西原环境技术独资设立西原环保工程（上海）有限公司。2007 年 5 月 24 日，西原有限取得了上海市人民政府颁发的商外资沪浦独资字[2007]1607 号《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商投资企业批准证书》，公司注册资本为 120 万元人民币。

2007 年 6 月 1 日，西原有限取得了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浦东新区分局核发的注册号为企独沪浦总字第 323306 号（浦东）《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二）2007 年 8 月，实缴第一期出资

2007 年 8 月 15 日，上海建正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建业字（2007）第 430 号《验资报告》，确认截至 2007 年 7 月 26 日，西原有限已收到株式会社西原环境技术缴纳的第一期注册资本合计 390 万日元，按实际出资当日日元兑换人民币中间价折算为人民币 245,029.20 元。

2007 年 8 月 31 日，西原有限就本期出资在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浦东新区分局办理了备案手续。

本期出资后，西原有限的出资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株式会社西原环境技术	120.00	24.50292	100.00	货币
合计	120.00	24.50292	100.00	

（三）2008 年 4 月，实缴第二期出资

2008 年 3 月 20 日，上海建正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建业字（2008）第 062 号《验资报告》，确认截至 2008 年 1 月 22 日，西原有限已收到株式会社西

原环境技术缴纳的第二期注册资本合计 1,450 万日元，按实际出资当日日元兑换人民币中间价折算为人民币 993,395.00 元，西原有限新增实收资本人民币 954,970.80 元人民币，剩余 38,424.20 元人民币计入资本公积。

2008 年 4 月 1 日，西原有限就本期出资在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浦东新区分局办理了备案手续。

本期出资后，西原有限的出资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株式会社西原环境技术	120.00	120.00	100.00	货币
合计	120.00	120.00	100.00	

（四）2008 年 11 月，西原有限吸收合并西原环境技术（上海）有限公司暨第一次增资

2008 年 7 月 22 日，西原有限与西原环境技术（上海）有限公司签署了吸收合并协议，约定西原有限吸收西原环境技术（上海）有限公司而继续存在，西原环境技术（上海）有限公司注销，合并后，西原有限的注册资本为 393.1245 万元人民币。

2008 年 7 月 22 日，株式会社西原环境技术作出股东决议，同意上述吸收合并事项。

本次吸收合并前，西原环境技术（上海）有限公司的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西原环境技术（上海）有限公司
注册号	企独沪浦总字第 320526 号（浦东）
成立时间	2005 年 6 月 23 日
注册资本	33 万美元
公司股东	株式会社西原环境技术出资 100%
住所	上海市外高桥保税区荷丹路 240 号二层 D-210 部位
法定代表人	西信俊
经营范围	保税区内环保技术及设备的研发；保税区内以环境保护相关设备为主的仓储、分拨、售后服务、技术培训及咨询；国际贸易、转口贸易、保税区企业间贸易及贸易咨询服务；环保材料、环保设备及其零部件的进出口、批发、佣金代理（拍卖除外）及相关配套业务。（涉及配额许可证管理，专项规定管理的商品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办理）（涉及许可证经营的凭许可证经营）。

本次吸收合并的背景如下：西原有限与西原环境技术（上海）有限公司均为株式会社西原环境技术的全资子公司。因西原环境技术（上海）有限公司的主营业务为进出口分销，而西原有限已取得“进口分销权”，株式会社西原环境技术认为西原环境技术（上海）有限公司无独立存在的必要，故决定由西原有限将其吸收合并。

2008年10月24日，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政府出具了浦府项字[2008]第741号《关于同意西原环保工程（上海）有限公司吸收合并西原环境技术（上海）有限公司的批复》，同意本次吸收合并事项，吸收合并后，西原有限投资总额561.6064万元人民币，注册资本393.1245万元人民币。

2008年11月21日，西原有限就本次吸收合并及增资事项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并领取了注册号为3101154002225056的营业执照。

本次吸收合并暨增资后，西原有限的出资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株式会社西原环境技术	393.1245	120.00	100.00	货币
合计	393.1245	120.00	100.00	

（五）2009年3月，西原有限注册资本实缴出资

2009年3月5日，上海智诚富邦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沪智富会师外验资[2009]第16号《验资报告》，审验了西原有限截至2009年2月16日止吸收合并注册资本实收情况。西原环境技术（上海）有限公司所有者权益为339.176797万元，已经上海中惠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并于2008年11月25日出具沪惠报审字（2008）第5918号清算审计报告，其中：实收资本33万美元，按照2005年7月7日美元兑人民币汇率1:8.2765，折合人民币273.1245万元并入西原有限。

2009年3月6日，西原有限就本次注册资本实缴出资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并领取了注册号为3101154002225056的营业执照。

本次注册资本实缴出资后，西原有限的出资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株式会社西原环	393.1245	393.1245	100.00	货币

境技术				
合计	393.1245	393.1245	100.00	

(六) 2015年3月，西原有限第一次股权转让

2015年1月9日，株式会社西原环境技术与 CHO HIDEO（长英夫）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约定株式会社西原环境技术将其持有的西原有限 393.1245 万元的出资额作价 580.4614 万元转让给 CHO HIDEO（长英夫）。

2015年1月9日，西原有限作出股东决议，同意上述股权转让事项。

2015年3月6日，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政府出具了浦府项字[2015]第 245 号《关于同意西原环保工程（上海）有限公司股权转让的批复》，同意株式会社西原环境技术将其持有的西原有限全部出资额转让给 CHO HIDEO（长英夫）。

2015年3月12日，西原有限就本次股权转让进行了工商变更登记，并领取了注册号为 3101154002225056 的营业执照。

本次股权转让后，西原有限的出资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CHO HIDEO （长英夫）	393.1245	393.1245	100.00	货币
合计	393.1245	393.1245	100.00	

(七) 2015年5月，西原有限第二次股权转让

2015年4月8日，CHO HIDEO（长英夫）与益环香港有限公司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约定 CHO HIDEO（长英夫）将其持有的西原有限 393.1245 万元的出资额作价 393.1245 万元人民币转让给益环香港有限公司。

2015年4月8日，西原有限作出股东决议，同意上述股权转让事项。

2015年4月28日，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政府出具了浦府项字[2015]第 457 号《关于同意西原环保工程（上海）有限公司股权转让的批复》，同意 CHO HIDEO（长英夫）将其持有的西原有限全部出资额转让给其控制的益环香港有限公司。

2015年5月18日，西原有限就本次股权转让进行了工商变更登记，并领取了注册号为 3101154002225056 的营业执照。

本次股权转让后，西原有限的出资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益环香港有限公司	393.1245	393.1245	100.00	货币
合计	393.1245	393.1245	100.00	

（八）2015年7月，西原有限第二次增资

2015年6月18日，西原有限作出股东决议，同意将西原有限的投资总额由561.6064万元人民币增加至5,500.00万元人民币，注册资本增加至3,000.00万元人民币。本次增资实行分步骤增资，注册资本先由393.1245万元人民币增加至819.0094万元人民币，中国水环境集团投资有限公司以货币方式出资628.251751万元，其中425.8849万元认缴新增注册资本，其余部分202.366851万元计入资本公积。同时，益环香港有限公司和中国水环境集团投资有限公司分别按照48%和52%的比例将西原有限注册资本增加至3,000.00万元，即益环香港有限公司再认缴1,046.8755万元，中国水环境集团投资有限公司再认缴1,134.1151万元。

2015年7月8日，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政府出具了浦府项字[2015]第694号《关于同意西原环保工程（上海）有限公司增资扩股的批复》，同意西原有限投资总额由原561.6064万元增加至5,500.00万元，注册资本由393.1245万元增加至3,000万元。

2015年7月13日，西原有限就本次增资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并领取了注册号为3101154002225056的营业执照。

2015年9月21日，上海中惠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了沪惠报验字（2015）0107号验资报告，确认截至2015年9月8日，西原有限已收到中国水环境集团投资有限公司缴纳的425.8849万元注册资本。

本次增资后，西原有限的出资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中国水环境集团投资有限公司	1,560.00	425.8849	52.00	货币
益环香港有限公司	1,440.00	393.1245	48.00	货币
合计	3,000.00	819.0094	100.00	

（九）2016年7月，西原有限资本公积及未分配利润转增注册资本

2016年6月1日，西原有限作出董事会决议，决定将公司截至2015年末的未分配利润（所得税代扣代缴后）527.267049万元及资本公积202.366851万元用于转增实收资本。

2016年7月4日，上海中惠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了沪惠报验字（2016）0067号验资报告，确认截至2016年7月4日，西原有限已将资本公积202.366851万元、未分配利润527.267049万元，合计人民币729.6339万元转增注册资本。本次资本公积及未分配利润转增实收资本后，西原有限的出资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额 (万元)	持股比例 (%)	出资方式
中国水环境集团投资有限公司	1,560.00	805.294516	52.00	货币、资本公积及未分配利润转增
益环香港有限公司	1,440.00	743.348784	48.00	货币、资本公积及未分配利润转增
合计	3,000.00	1,548.6433	100.00	

（十）2017年8月，西原有限未分配利润转增注册资本

2017年7月5日，西原有限作出董事会决议，决定将截至公司2016年末的未分配利润（所得税代扣代缴后）660.020046万元用于转增实收资本。

2017年8月10日，上海中惠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了沪惠报验字（2017）0054号验资报告，确认截至2018年8月9日止，西原有限已将未分配利润660.020046万元转增注册资本。

本次未分配利润转增实收资本后，西原有限的出资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额 (万元)	持股比例 (%)	出资方式
中国水环境集团投资有限公司	1,560.00	1,148.504940	52.00	货币、资本公积及未分配利润转增
益环香港有限公司	1,440.00	1,060.158406	48.00	货币、资本公积及未分配利润转增
合计	3,000.00	2,208.663346	100.00	

（十一）2019年12月，西原有限第三次股权转让

2019年12月20日，中国水环境集团投资有限公司与益环香港有限公司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约定中国水环境集团投资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西原有限210万元的出资额作价473.9616万元转让给益环香港有限公司。本次股权转让价格以西原有限截至2019年11月30日为基准日的经评估全部权益价值（沃克森（北京）国际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沃克森评报字（2019）第1756号《资产评估报告》）6,736.52万元为基础。根据公司提供的银行水单和税收缴款书，益环香港已向中国水环境集团投资有限公司支付本次股权转让款。

2019年12月20日，西原有限作出股东决议，同意上述股权转让事项。

2019年12月25日，西原有限就本次股权转让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并领取了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310115662469799C的营业执照。

本次股权转让后，西原有限的出资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额 (万元)	持股比例 (%)	出资方式
益环香港有限公司	1,650.00	1,214.76484	55.00	货币、资本公积及未分配利润转增
中国水环境集团投资有限公司	1,350.00	993.898506	45.00	货币、资本公积及未分配利润转增
合计	3,000.00	2,208.663346	100.00	

本次股权转让实际是执行益环香港与中国水环境集团投资有限公司于2015年5月23日签署的《增资扩股协议》相关条款，根据上述协议，中国水环境集团投资有限公司承诺其上市（计划于2016年底前完成）后一年内，以增发或换股等方式将益环香港持有的西原有限股权注入到上市公司，若上述承诺未兑现，益环香港有权选择回购中国水环境集团投资有限公司持有的西原有限股权。因中国水环境集团投资有限公司未能按计划上市，故经双方协商，益环香港选择回购中国水环境集团投资有限公司持有的西原有限的部分股权。

（十二）2021年1月，西原有限第三次增资及实缴

1、增资的认缴

2021年1月18日，西原有限作出股东会决议，决定将西原有限投资总额由5,500.00万元人民币增加至1.00亿元人民币，原注册资本由3,000.00万元人民币增加至6,000.00万元人民币。新增注册资本由原股东同比例认缴，均以货币和西原有限留存的未分配利润的方式出资。

2021年1月20日，西原有限就本次增资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并领取了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310115662469799C的营业执照。

本次增资后，西原有限的出资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额 (万元)	持股比例 (%)	出资方式
益环香港有限公司	3,300.00	1,214.76484	55.00	货币、资本公积及未分配利润转增
中国水环境集团投资有限公司	2,700.00	993.898506	45.00	货币、资本公积及未分配利润转增
合计	6,000.00	2,208.663346	100.00	

2、2021年6月，以未分配利润实缴出资

2021年2月25日，西原有限作出股东会决议，决定将西原有限2020年末未分配利润3,481.256492万元按照目前股权结构全部用于转增实收资本。2021年3月15日，上海中惠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了沪惠报验字(2021)0017号验资报告，确认截至2021年3月15日止，西原有限已将未分配利润3,481.256492万元转增注册资本。其中，益环香港有限公司以未分配利润转增1,914.691071万元；中国水环境集团投资有限公司以未分配利润转增1,566.565421万元。

根据《关于扩大境外投资者以分配利润直接投资暂不征收预提所得税政策适用范围的通知》(财税[2018]102号)相关规定，本次未分配利润转增实收资本暂不征收预提所得税。

本次未分配利润转增实收资本后，西原有限的出资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额 (万元)	持股比例 (%)	出资方式
益环香港有限公司	3,300.00	3,129.455911	55.00	货币、资本公积及未分配利润转增
中国水环境集团投资有限公司	2,700.00	2,560.463927	45.00	货币、资本公积及未分配利润转增
合计	6,000.00	5,689.919838	100.00	

2023年5月27日，上会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上会师报字(2023)第7662号《专项审计报告》，公司2020年末未分配利润为27,720,684.72元，较调整前减少7,091,880.20元，导致公司已实施的2021年6月末未分配利润转增注册资本方案出现利润超额分配的情况，即：公司超额分配利润7,091,880.20元。

公司分别于2023年5月27日、2023年6月16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弥补前期因会计差错更正和追溯调整而超额分配的利润的议案》，全体股东一致同意对上述超额分配的利润以公司日后实现的净利润进行弥补。公司2021年1月至2021年9月实现净利润3,061.66万元，已足额弥补上述超额分配的利润。本次弥补方案实施后，公司报告期内超额分配事宜的影响将得以消除，不会对公司的经营情况和股东利益造成实质影响。

3、2021年7月，以货币实缴出资

2021年7月15日，上海中惠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了沪惠报验字(2021)0041号验资报告，确认截至2021年6月8日，西原有限已收到各股东缴纳的出资310.080162万元，其中益环香港有限公司出资170.544089万元，中国水环境集团投资有限公司出资139.536073万元，均已货币方式出资。

本次本次注册资本实缴后，西原有限的注册资本已全部实缴到位，西原有限的出资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额 (万元)	持股比例 (%)	出资方式
益环香港有限公司	3,300.00	3,300.00	55.00	货币、资本公积及未分配利润转增
中国水环境集团投资有限公司	2,700.00	2,700.00	45.00	货币、资本公积及未分配利润转增
合计	6,000.00	6,000.00	100.00	

(十五) 2021年9月，西原有限第四次股权转让

2021年9月1日，益环香港有限公司分别与鞠庆玲、杨伟强、徐应同、沙晓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约定益环香港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西原有限47.85万元的出资额作价1,675,228.50元转让给鞠庆玲；将其持有的西原有限18.15万元的出资额作价635,431.50元转让给杨伟强；约定益环香港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

西原有限 13.75 万元的出资额作价 481,387.50 元转让给徐应同；约定益环香港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西原有限 13.75 万元的出资额作价 481,387.50 元转让给沙晓。

本次股权转让系公司对上述四名员工的股权激励，价格以西原有限截至 2021 年 2 月 28 日为基准日的经评估全部权益价值（上海东洲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东洲评报字【2021】第 0444 号《资产评估报告》）35,010 万元为基础，并予以合理折扣，最终确定为每股 3.50 元。根据公司提供的银行水单和税收缴款书，上述四名自然人已向益环香港支付本次股权转让款。

2021 年 9 月 1 日，西原有限作出股东决议，同意上述股权转让事项。

2021 年 9 月 30 日，西原有限就本次股权转让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并领取了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10115662469799C 的营业执照。

本次股权转让后，西原有限的出资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额 (万元)	持股比例 (%)	出资方式
益环香港有限公司	3,206.50	3,206.50	53.44	货币、资本公积及未分配利润转增
中国水环境集团投资有限公司	2,700.00	2,700.00	45.00	货币、资本公积及未分配利润转增
鞠庆玲	47.85	47.85	0.80	货币
杨伟强	18.15	18.15	0.30	货币
徐应同	13.75	13.75	0.23	货币
沙晓	13.75	13.75	0.23	货币
合计	6,000.00	6,000.00	100.00	

（十六）2021 年 12 月，整体变更设立股份公司

1、股份公司设立

2021 年 11 月 25 日，西原有限召开股东会，同意：（1）根据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大信审字 [2021]第 3-00461 号”《审计报告》，以截至 2021 年 9 月 30 日经审计的公司净资产 9,926.52 万元为基础，按 1.654420801:1 的比例折股 6,000 万股，共同发起设立股份有限公司，净资产大于股份公司股本总额的部分计入资本公积；（2）股改后的公司名称变更为“西

原环保（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同日，上海东洲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了“东洲评报字【2021】第 2118 号”《资产评估报告》，截至 2021 年 9 月 30 日，公司净资产的评估价值为 13,203.23 万元。

2021 年 11 月 30 日，西原环保全体股东作为发起人共同签署了《关于西原环保工程（上海）有限公司变更为西原环保（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之发起人协议》。

2021 年 12 月 23 日，西原环保就改制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并领取了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10115662469799C 的营业执照。

西原环保设立时的股东及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益环香港有限公司	3,206.50	3,206.50	53.44
中国水环境集团投资有限公司	2,700.00	2,700.00	45.00
鞠庆玲	47.85	47.85	0.80
杨伟强	18.15	18.15	0.30
徐应同	13.75	13.75	0.23
沙晓	13.75	13.75	0.23
合计	6,000.00	6,000.00	100.00

2、公司整体变更设立为股份公司涉及的净资产及折股方案调整

由于公司坏账计提等原因，上会会计师就公司截至 2021 年 9 月 30 日及 2021 年 1-9 月的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并于 2023 年 5 月 27 日出具了上会师报字(2023)第 7662 号《专项审计报告》，经审计，截至 2021 年 9 月 30 日公司净资产为 91,361,351.45 元；上会会计师于 2023 年 6 月 16 日出具了上会师报字(2023)第 7680 号《验资报告之复核报告》，确认该等净资产调整不会对公司整体变更设立时的实收资本产生影响。

根据东洲评估于 2021 年 11 月 25 日出具的《股改评估报告》，截至 2021 年 9 月 30 日，西原有限经评估的净资产为 132,032,308.18 元，高于审计调整后的净资产金额 91,361,351.45 元。

公司分别于 2023 年 5 月 27 日、2023 年 6 月 16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确认整体变更基准日公司净资产值调整等相关事项的议案》，全体股东一致同意对公司设立时审计基准日账面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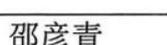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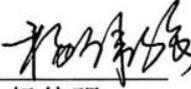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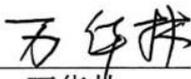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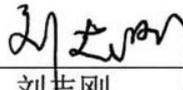
资产数额进行调整，以经上会会计师审计的西原有限截至 2021 年 9 月 30 日的净资产 91,361,351.45 元，按 1.52268919:1 的比例折合股份总额，共计 6,000 万股，净资产大于股本的 31,361,351.45 元计入资本公积。公司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认为上述调整不影响公司股改后的股本总额，对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未产生实质影响，不影响股份有限公司设立的有效性，未损害公司、股东和债权人的利益。2023 年 5 月 19 日，公司全体发起人股东签订了《发起人协议之补充协议》，就股改净资产调整及折股方案变更事宜进行了确认。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确认意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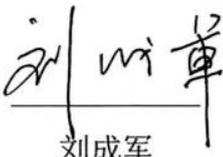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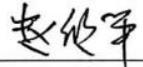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已审阅上述公司设立以来股本演变情况，确认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之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法律责任。

(本页无正文，为《西原环保(上海)股份有限公司设立以来股本演变情况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确认意见》之签章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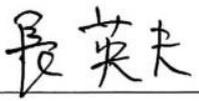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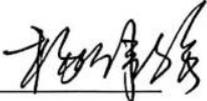
全体董事签字:

 邵彦青	 CHO HIDEO	 鞠庆玲
 杨伟强	 马瑞	 曹国民
 周兰萍	 万华林	 刘志刚

全体监事签字:

 杨青青	 刘成军	 赵欣平
--	--	--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签字:

 CHO HIDEO	 鞠庆玲	 杨伟强
--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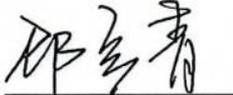
西原环保(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6月20日



(本页无正文, 为《西原环保(上海)股份有限公司设立以来股本演变情况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确认意见》之签章页)

全体董事签字:


邵彦青

CHO HIDEO

鞠庆玲

杨伟强

马瑞

曹国民

周兰萍

万华林

刘志刚

全体监事签字:

杨青青

刘成军

赵欣平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签字:

CHO HIDEO

鞠庆玲

杨伟强

西原环保(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6月20日

